

##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3人。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将相关资料和信息提供至全体独立董事，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张金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并取得对方同意。对于本次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我们表示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金昌、孙浩、陈宁

2023年12月6日